

經濟

引言

本科的公開評核建基於課程發展議會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聯合編訂的經濟科課程及評估指引（中四至中六）。考生須參閱上述指引，以了解評核對考生表達的知識、理解、技巧等的要求。

評核目標

經濟科的評核目標是評估學生在下列各方面的能力及成就：

1. 認識及理解經濟學的基本概念及理論；
2. 運用這些概念及理論解釋真實世界的情況，尤其是香港的經濟；
3. 理解及闡釋以不同形式表達的經濟資料；
4. 掌握經濟學的基本分析工具；
5. 分析經濟問題；
6. 從不同角度評價各種論點、建議和政策，並作出有識見的判斷；及
7. 清晰表達意念，論述有條理，並能用圖表及實例加以說明。

評核模式

本科 2025 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各部分的有關資料概述如下：

部分			比重	時間
公開 考試	卷一	多項選擇題。考核範圍：必修部分。全部試題均須作答。	30%	1 小時
	卷二	甲部： 短題目。考核範圍：必修部分。全部試題均須作答。	26%	2 小時 30 分
		乙部： 結構/文章式/資料回應試題。考核範圍：必修部分。全部試題均須作答。	35%	
		丙部： 結構/文章式試題。考核範圍：選修單元部分。考生只須從兩個選修單元中選取一個作答。	9%	

公開考試

經濟科的筆試試題測試考生在經濟學上的基礎知識及經濟學某些特選範疇的知識。試題會測試考生的分析能力以及其他高階思維能力。考生應能運用經濟學工具分析實際問題，以例子說明一般經濟學原理。